

股票简称：华胜天成

股票代码：600410

编号：临 2018-076

##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期限制性股票解 锁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锁股票数量：1,274,000 股
- 本次解锁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18 年 8 月 10 日

### 一、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 （一）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2015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称“《激励计划草案》”）、《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2015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5 年 5 月 25 日为授予日，向 62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3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5.91 元/股。除激励对象杨俏丛因在登记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情况而暂缓登记 150,000 股限制性股票（该部分股票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完成登记）以外，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完成登记。

### （三）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2018年8月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认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35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期的解锁条件成就，同意办理解锁，可解锁比例40%。上述35名激励对象首次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2,275,000股，根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转增股本实施后上述35名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调增至3,185,000股，故本次可解锁股份数量为1,274,000股。

### 二、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完成本次解锁的35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期具体指标完成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指标层级	具体指标	完成情况
1	公司层级	<b>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b>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况
2	公司层级	以2014年净利润(4668.61万元)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96%。 “净利润”、“净利润增长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以2014年净利润(4668.61万元)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约114.08%
3	激励对象个	<b>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b>	激励对象不存在上述情况

	人层级	<p>(1) 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p> <p>(2) 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p> <p>(3)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4) 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情形。</p>	
4	激励对象个人层级	<p>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A）、良好（B）、一般（C）、差（D）四个档次。其中 A/B/C 为考核合格档，D 为考核不合格档，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考核结果为优秀（A）、良好（B）对应的标准系数均为 1.0，考核结果为一般（C）对应的标准系数为 0.6，考核结果为差（D）对应的标准系数为 0。</p>	激励对象考核结果全部为 A

### 三、激励对象股票解锁情况

本次解锁激励对象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b>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					
1	崔勇	董事兼执行副总裁	首次授予 250000 股，公司 2015 年度转增股本实施后，获授予股票变更为 350000 股	140000 股	40%
2	李伟	董事	首次授予 200000 股，公司 2015 年	112000 股	40%

			度抓增股本实施后,获授予股票变更为 280000 股		
3	刘亚玲	监事	首次授予 80000 股,公司 2015 年度转增股本实施后,获授予股票变更为 112000 股	44800 股	40%
4	代双珠	副总裁	首次授予 200000 股,公司 2015 年度转增股本实施后,获授予股票变更为 280000 股	112000 股	40%
5	张月英	董事会秘书	首次授予 20000 股,公司 2015 年度转增股本实施后,获授予股票变更为 28000 股	11200 股	40%
<b>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b>			首次授予 750000 股,公司 2015 年度转增股本实施后,获授予股票变更为 1050000 股	420000 股	40%
<b>二、其他激励对象</b>					
<b>其他激励对象 (30名) 小计</b>			首次授予 1525000 股,公司 2015 年度转增股本实施后,获授予股票变更为 2135000 股	854000 股	40%
<b>合 计</b>			首次授予 2275000 股,公司 2015 年度转增股本实施后,获授予股票变更为 3185000 股	1274000 股	40%

####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 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 2018 年 8 月 10 日

(二) 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 1,274,000 股

(三) 董事、监事和高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中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须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四)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8,424,000	-1,274,000	7,15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3,894,383	1,274,000	1,095,168,383
总计	1,102,318,383		1,102,318,383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解锁事项出具了《关于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期可解锁的法律意见书》，发表结论性意见如下：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期可解锁的相关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期可解锁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7日